

证券代码：834371

证券简称：新安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D区16号楼4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许孝珠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受疫情影响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及编制工作无法按期完成。原定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到2020年6月30日前披露，具体披露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《关于做好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〉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》，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对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制订了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制订了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另行发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